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21-046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湖南东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嘉智能”）、许仲秋先生共同设立海南东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东疆”），并以该公司为载体入驻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与三亚市崖州区人民政府共同建设“三亚市崖州区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及智慧出行项目”。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海南东疆出资比例的 20%。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一、交易概述

根据 2020 年 12 月 21 日，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与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湖南东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嘉智能”）、南繁科技城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三亚崖州湾科技城企业入园协议书》（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及智慧出行项目，以下简称“入园协议”），约定公司与东嘉智能及其他合作方共同设立“海南东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并以该公司为载体入驻三亚崖州湾科技城，与三亚市崖州区人民政府共同建设“三亚市崖州区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及智慧出行项目”。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关联方为东嘉智能、许仲秋先生，其中许仲秋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东嘉智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仲秋先生控制的企业。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投资事项暨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投资额度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除关联方许仲秋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外，公司与关联方许仲秋、东嘉智能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详情参见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22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项目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1、企业名称：海南东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MA5U2DJW2T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州湾科技城用友产业园一号楼四楼 431-2 号
5、法定代表人：罗大志
6、成立日期：2021 年 06 月 28 日
7、注册资本：5,000 万元。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汽车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股东及其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湖南东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	60%	货币
2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	货币
3	许仲秋	1,000	20%	货币
	合计	4,000	100%	

特此公告。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21-045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委托理财期限：2021 年 7 月 7 日至 2022 年 1 月 4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日止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能够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2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218.854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5.96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367,469,989.8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769,162.0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61,700,827.75 元，用于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公司出具了天健验〔2020〕684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 1178 期收益凭证	5,000.00	2.80%	69.31	181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 1178 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凭证存续期	181 天
募集期限	2021 年 07 月 06 日 9:00 至 2021 年 07 月 06 日 15:00
起始日	2021 年 07 月 07 日，逢节假日顺延
到期日	2022 年 01 月 04 日，逢节假日顺延
提前终止日	若双方协商一致提前终止本期收益凭证的全部/部分份额，则对应份额收益凭证的提前终止日为双方协商一致确定的终止日当日。
凭证收益率（年化）	本期收益凭证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阶梯式： （1）自起始日起第【1】日至第【14】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2.00】%； （2）自起始日起第【15】日至第【30】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2.20】%； （3）自起始日起第【31】日至第【60】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2.60】%； （4）自起始日起第【61】日至第【90】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2.80】%； （5）自起始日起第【91】日至第【120】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2.95】%； （6）自起始日起第【121】日至第【150】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3.00】%； （7）自起始日起第【151】日至第【181】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3.30】%。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期收益凭证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发行人正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流动性资金或其他合法用途。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12 月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0,645.80	253,185.09
负债总额	108,227.25	116,438.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418.55	136,74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19.31	265.93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2021 年 3 月 31 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0.39%，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充分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理财产品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核算，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为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和银行大额存单，均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日止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2.00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0	0	10,000.00
3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60.00	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0	0	6,000.00
5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0	0	5,000.00
合计		36,000.00	20,000.00	72.00	21,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6,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63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4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1,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00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00	

特此公告。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21-047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合作备忘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签署的合作备忘录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有关具体合作内容尚待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

2、本次签订的合作备忘录涉及的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的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合作备忘录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以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尚不明确。本次合作备忘录的签署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鉴于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重庆长安车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车联”）、湖南东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嘉智能”）对各方专业技术及发展规划的认可，合作三方将通过技术合作、技术开发、股权投资等方式共同打造智能联网、智能驾驶系统的生态链，促进智慧出行项目的顺利开展和完成。

1.1 乙方及丙方按照智慧出行项目的阶段性进展，通过甲方分批采购长安 CS55 炫智型、长安 EV460 或其他长安新能源车型；

1.2 甲方提供长安系列车辆的自动驾驶协议开放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支持，乙方及丙方负责在长安系列车辆上提供并应用其执行层控制单元 ECU 以及安装及调试；

1.3 三方在智慧出行项目中优先应用、升级长安出行呼叫系统；

1.4 开始首台 DEMO 车的自动驾驶平台开放改制工作，并尽快完成车辆的智能驾驶技术升级；

1.5 在确认已完成技术升级的 DEMO 车取得海南省相关封闭测试牌照后，启动智能驾驶车队批量扩容（50 台）的相关工作；

1.6 三方将共同努力，实现智能驾驶系统在 Robotaxi、Shuttlebus、无人公交、无人物流车等多场景应用及相关技术的迭代升级。

（三）其他

合作三方希望通过本备忘录记录本项目目前的状况，项目具体内容经随后的协商约定，由三方签署的项目合同最终确定。

本合作备忘录未涉及“保密”、“管辖法律”、“争议解决”等条款。

四、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备忘录的签署意在为三方后续技术合作、技术开发、股权投资等合作方式达成初步合作意向，是公司在智慧出行、智能驾驶业务上的重要布局，有利于“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及智慧出行项目”的实施构建良性平台基础，并有助于提升公司在汽车零部件制造领域的竞争优势，进而提升公司未来核心竞争力。

2、本次合作备忘录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以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尚不明确。本次合作备忘录的签署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五、年初至公告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东嘉智能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为 1,000 万元，为公司与关联方东嘉智能、许仲秋先生共同投资设立海南东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额，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与东嘉智能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六、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合作备忘录是各交易方经初步协商达成的主要合作条款，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事项以正式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2、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的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21-047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合作备忘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签署的合作备忘录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有关具体合作内容尚待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

2、本次签订的合作备忘录涉及的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的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合作备忘录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以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尚不明确。本次合作备忘录的签署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鉴于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重庆长安车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车联”）、湖南东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嘉智能”）对各方专业技术及发展规划的认可，合作三方将通过技术合作、技术开发、股权投资等方式共同打造智能联网、智能驾驶系统的生态链，促进智慧出行项目的顺利开展和完成。

1.1 乙方及丙方按照智慧出行项目的阶段性进展，通过甲方分批采购长安 CS55 炫智型、长安 EV460 或其他长安新能源车型；

1.2 甲方提供长安系列车辆的自动驾驶协议开放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支持，乙方及丙方负责在长安系列车辆上提供并应用其执行层控制单元 ECU 以及安装及调试；

1.3 三方在智慧出行项目中优先应用、升级长安出行呼叫系统；

1.4 开始首台 DEMO 车的自动驾驶平台开放改制工作，并尽快完成车辆的智能驾驶技术升级；

1.5 在确认已完成技术升级的 DEMO 车取得海南省相关封闭测试牌照后，启动智能驾驶车队批量扩容（50 台）的相关工作；

1.6 三方将共同努力，实现智能驾驶系统在 Robotaxi、Shuttlebus、无人公交、无人物流车等多场景应用及相关技术的迭代升级。

（三）其他

合作三方希望通过本备忘录记录本项目目前的状况，项目具体内容经随后的协商约定，由三方签署的项目合同最终确定。

本合作备忘录未涉及“保密”、“管辖法律”、“争议解决”等条款。

四、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备忘录的签署意在为三方后续技术合作、技术开发、股权投资等合作方式达成初步合作意向，是公司在智慧出行、智能驾驶业务上的重要布局，有利于“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及智慧出行项目”的实施构建良性平台基础，并有助于提升公司在汽车零部件制造领域的竞争优势，进而提升公司未来核心竞争力。

2、本次合作备忘录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以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尚不明确。本次合作备忘录的签署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五、年初至公告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东嘉智能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为 1,000 万元，为公司与关联方东嘉智能、许仲秋先生共同投资设立海南东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额，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与东嘉智能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六、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合作备忘录是各交易方经初步协商达成的主要合作条款，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事项以正式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2、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的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21-048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湖南东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嘉智能”）、许仲秋先生共同设立海南东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东疆”），并以该公司为载体入驻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与三亚市崖州区人民政府共同建设“三亚市崖州区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及智慧出行项目”。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海南东疆出资比例的 20%。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一、交易概述

根据 2020 年 12 月 21 日，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与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湖南东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嘉智能”）、南繁科技城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三亚崖州湾科技城企业入园协议书》（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及智慧出行项目，以下简称“入园协议”），约定公司与东嘉智能及其他合作方共同设立“海南东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并以该公司为载体入驻三亚崖州湾科技城，与三亚市崖州区人民政府共同建设“三亚市崖州区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及智慧出行项目”。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关联方为东嘉智能、许仲秋先生，其中许仲秋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东嘉智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仲秋先生控制的企业。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投资事项暨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投资额度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除关联方许仲秋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外，公司与关联方许仲秋、东嘉智能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详情参见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22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项目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1、企业名称：海南东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MA5U2DJW2T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州湾科技城用友产业园一号楼四楼 431-2 号
5、法定代表人：罗大志
6、成立日期：2021 年 06 月 28 日
7、注册资本：5,000 万元。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汽车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股东及其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湖南东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	60%	货币
2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	货币
3	许仲秋	1,000	20%	货币
	合计	4,000	100%	

特此公告。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21-045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委托理财期限：2021 年 7 月 7 日至 2022 年 1 月 4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日止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能够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2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218.854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5.96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367,469,989.8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769,162.0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61,700,827.75 元，用于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公司出具了天健验〔2020〕684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 1178 期收益凭证	5,000.00	2.80%	69.31	181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 1178 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凭证存续期	181 天
募集期限	2021 年 07 月 06 日 9:00 至 2021 年 07 月 06 日 15:00
起始日	2021 年 07 月 07 日，逢节假日顺延
到期日	2022 年 01 月 04 日，逢节假日顺延
提前终止日	若双方协商一致提前终止本期收益凭证的全部/部分份额，则对应份额收益凭证的提前终止日为双方协商一致确定的终止日当日。
凭证收益率（年化）	本期收益凭证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阶梯式： （1）自起始日起第【1】日至第【14】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2.00】%； （2）自起始日起第【15】日至第【30】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2.20】%； （3）自起始日起第【31】日至第【60】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2.60】%； （4）自起始日起第【61】日至第【90】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2.80】%； （5）自起始日起第【91】日至第【120】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2.95】%； （6）自起始日起第【121】日至第【150】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3.00】%； （7）自起始日起第【151】日至第【181】日的区间内，对应份额每日的凭证收益率为年化【3.30】%。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期收益凭证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发行人正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流动性资金或其他合法用途。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12 月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0,645.80	253,185.09
负债总额	108,227.25	116,438.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418.55	136,74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19.31	265.93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2021 年 3 月 31 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0.39%，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充分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理财产品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核算，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为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和银行大额存单，均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日止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2.00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0	0	10,000.00
3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60.00	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0	0	6,000.00
5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0	0	5,000.00
合计		36,000.00	20,000.00	72.00	21,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6,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63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4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1,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00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00	

特此公告。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21-047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合作备忘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签署的合作备忘录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有关具体合作内容尚待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

2、本次签订的合作备忘录涉及的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的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合作备忘录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以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尚不明确。本次合作备忘录的签署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鉴于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重庆长安车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车联”）、湖南东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嘉智能”）对各方专业技术及发展规划的认可，合作三方将通过技术合作、技术开发、股权投资等方式共同打造智能联网、智能驾驶系统的生态链，促进智慧出行项目的顺利开展和完成。

1.1 乙方及丙方按照智慧出行项目的阶段性进展，通过甲方分批采购长安 CS55 炫智型、长安 EV460 或其他长安新能源车型；

1.2 甲方提供长安系列车辆的自动驾驶协议开放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支持，乙方及丙方负责在长安系列车辆上提供并应用其执行层控制单元 ECU 以及安装及调试；

1.3 三方在智慧出行项目中优先应用、升级长安出行呼叫系统；

1.4 开始首台 DEMO 车的自动驾驶平台开放改制工作，并尽快完成车辆的智能驾驶技术升级；

1.5 在确认已完成技术升级的 DEMO 车取得海南省相关封闭测试牌照后，启动智能驾驶车队批量扩容（50 台）的相关工作；

1.6 三方将共同努力，实现智能驾驶系统在 Robotaxi、Shuttlebus、无人公交、无人物流车等多场景应用及相关技术的迭代升级。

（三）其他

合作三方希望通过本备忘录记录本项目目前的状况，项目具体内容经随后的协商约定，由三方签署的项目合同最终确定。

本合作备忘录未涉及“保密”、“管辖法律”、“争议解决”等条款。

四、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备忘录的签署意在为三方后续技术合作、技术开发、股权投资等合作方式达成初步合作意向，是公司在智慧出行、智能驾驶业务上的重要布局，有利于“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智能驾驶测试基地及智慧出行项目”的实施构建良性平台基础，并有助于提升公司在汽车零部件制造领域的竞争优势，进而提升公司未来核心竞争力。

2、本次合作备忘录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以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尚不明确。本次合作备忘录的签署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五、年初至公告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东嘉智能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为 1,000 万元，为公司与关联方东嘉智能、许仲秋先生共同投资设立海南东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额，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与东嘉智能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六、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合作备忘录是各交易方经初步协商达成的主要合作条款，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事项以正式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2、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的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